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: 常州九洲裕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州前黄一期 30MW 鱼塘水面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004

致: 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前黄一期 30MW 鱼塘水面光伏发电施工项目部

事由: 关于管理区升压站土建施工存在的问题

内容: 10月11日上午8点左右, 监理人员在升压站巡查过程中, 发现问题如下:

你单位升压站土建施工地圈梁已拆模, 现场未见养护器具及未见养护工作。混凝土施工规范要求拆模 12 小时后必须进行混凝土养护工作, 截止目前已超过 48 小时, 监理人员现场口头已通知必须养护, 但现场仍未进行养护。

鉴于上述情况, 我监理部要求你单位尽快进行养护、闭环, 并加强对施工现场管理力度和施工前的技术交底, 杜绝此类现象再次发生, 否则产生的一切责任由贵司承担。

监理项目部(章)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吴金全

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

注 本表一式 3 份, 由监理项目部填写, 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, 监理项目部存 1 份。